

# 展铁军之姿 护“绿”水青山

## ——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纪实

◀◀上接01版 限期整改等形式,组成工作专班,为该公司提供全方位指导服务。企业立行立改,有效减少了扬尘产生。

蓝天保卫战是一场硬仗,问题表象在天上,根本原因在地上,如何从源头治理,科学控尘、抑尘、降尘?该局积极开展重污染天气及特护期空气质量管控工作,联合蓝天办及职能部门持续开展建筑施工道路扬尘、工业废气、垃圾秸秆焚烧、烟花燃放防治和巡查整治,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交办并处置到位。近年来,该区共接受省大气监督帮扶专项检查3次,检查企业(点位)17家,发现的44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VOCs是臭氧形成的重要前体物,该局深挖源头减排潜力,在全区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调查,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大气减排项目,近3年来,帮助光明重机等15家企业完成VOCs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完成国家臭氧帮扶反馈的32家企业VOCs强化治理任务的整改。

打好碧水保卫战,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保护水源地是关键。该局定期巡护渌口自来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设置110处入湘江排污口标识牌和5个自动监测站点的警示牌。同时,联合有关部门开展水质提升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梳理水环境问题“清单”,保障水质稳定和饮用水安全。

以项目引领水污染治理。该局全力推进水污染治理项目的申报和工程实施。目前,渌口区渌水流域杨梅港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已开工,渌水流域主要入河支流水环境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已审定。去年,渌湘西苑小区生活污水排口整治项目入选“湖南省第一批入河排污口整治典型案例”。

与大气污染、水污染相比,土壤污染具有隐蔽性、滞后性和累积性等特点,一旦被污染,恢复的周期更长、难度更大。该局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控的原则,定期对在产涉重企业进行检查,确保重金属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并对重点行业关闭企业开展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快筛检测。全区组织8个工作专班,督导乡镇开展自查自纠,确保严格管控耕地全面退出水稻生产,因地制宜推行种植结构调整。

### 刚柔并济,守护生态底线

牢牢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是生态环境执法工作的重中之重。

2021年6月,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接到群众举报,龙潭、朱亭发生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案。该局与渌口区公安分局抽调精干执法人员和警力组成专案组,赴广东清远核查取证,查实危废为清远市某铝业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铝灰。

违法必究,执法必严。该局对这一公司处以造成环境污染所需处置费用3倍罚款,即罚款150万元。同时,执法人员带企业负责人到污染现场查勘,



执法人员检查企业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



执法人员夜晚在污水处理站排口监测水质。 通讯员 供图

使其从根本上认识到错误的严重性,接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不仅降低了违法行为对生态环境的损害,也降低了行政和司法成本。这一跨省多部门联合、精准溯源的经验,入选湖南省2022年生态环境“两打”专项执法典型案例。

“生态环境执法不仅是为了发现问题,更是为了长效解决问题,提高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局长周毅表示,刚柔并济是环境执法的重要“利器”。

近年来,该局一方面严格执法,在“动真碰硬”中保护生态环境,建立环境监管执法双随机人员信息库,对152家排污单位实行日常监管和双随机检查,对涉及中央环保督察上级交办督办、群众反映强烈等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进行重点清查,通过停产整治、责令改正、现场督促等多种方式,让各单位切实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整改不力的坚决立案查处。今年上半年,立案查处25件,其中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1人,查封扣押2家,移送涉嫌污染环境犯罪刑事拘留2人。

推进执法理念向“执法+服务”转变。该局通过“六五环境日”主题活动、送法入企等形式,组织涉气、涉水、涉固废等企业进行集中培训,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和最新政策,科普政策扶持信息,分析环保问题治理典型案例等,进一步规范企业守法生产经营行为,切实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促发展。

### 关切民生,消除安全隐患

今年2月,因涉嫌污染环境,曹某某、曾某某等人被立案侦查。去年10月,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

接到群众举报,一作坊内露天堆放固废,且飘出刺鼻气味,存在安全隐患。执法人员经现场调查发现,该作坊未取得相关环保手续,其堆放的固废是从外地拖运过来的已破碎的电路板粉料,曹某、曾某等人将其焚烧后提炼出铜和铅,作坊内的烟废气废水沉淀池、过滤池重金属含量严重超标。该局遂以涉嫌污染环境罪为由将曹某、曾某等人移送公安机关。

“生态环境好不好,群众最有发言权,我们把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凝聚群众作为重要工作方法。”周毅介绍,该局开辟绿色通道,设立举报有奖热线,24小时受理,提高群众参与环境监督管理的积极性,深入推进“利剑”行动,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同时,通过受理生态环境类信访事项等方式,确保“问题有人接、案件及时办、办结有回应”。今年上半年,该局共受理信访事项264件,处理率100%。

疫情期间,株洲市新冠定点医院和医废集中处置中心都设在渌口区。为筑牢疫情防控屏障,该局一方面安排专门力量全天候驻守医疗废物处置中心,一方面联合卫健等部门,对区域医疗单位和隔离场所实行严格管理,指导医疗废物及特殊有害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确保闭环处置。3年里,渌口区未发生一例因涉疫废物处置不当导致二次污染事故,为抗击疫情贡献了重要力量,获得国务院疫情防控现场督导组的高度肯定。

### 锤炼队伍,服务区域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当前,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必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来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

环境保护工作。”

近年来,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坚持党建引领,通过开展知识竞赛、微宣讲、党员微党课课件评选等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放在突出位置,全面打牢思想理论和业务基础,让干部职工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增强污染防治工作主动性、系统性,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渌口落地落实、见行见效。同时,全面落实“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建立科级干部和执法人员廉政档案,推动党员干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一流的营商环境是最好的“梧桐树”,最大的“吸铁石”,是一座城市最核心的竞争力。

该局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服务,推出“最多跑一次”服务清单,推行不见面审批,对部分项目执行告知承诺制,当天受理当天出批文,环评审批服务驶入“快速路”。对纳入区“产业项目建设年”工作的重点项目,开辟环评绿色通道,“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时限由法定的30个工作日压缩至1个工作日,为项目早日开工助力。

与此同时,注重在工作实践中练就环保“真功”,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结合“春雷行动”“夏季攻势”等重点工作,激励党员干部关键时刻冲得上、危难关头豁得出去,奋力锻造“政治强、作风硬、敢担当”的环保“铁军”,护航区域绿色发展。

2020年以来,该局先后荣获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先进集体、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利剑行动”优秀区县等荣誉,连续多年斩获全省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和个人奖项,32人次获省、市、区先进个人。

### 记者手记

## 生态环境保护需要“大合唱”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对渌口人来说,如今,蓝天白云已成常态、清水绿岸随处可见。

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生活“小确幸”的背后,是渌口区相关职能部门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的默默付出,也是绿色发展、生态文明等理念日益深入人心的具体体现。

生态环境保护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我们在为成绩欣喜的同时,也要冷静地看到,一些企业或个人没有正确认识发展生产与生态环境之间的关系,对环境治理和保护的高度重视程度还不够,盲目追求利益而不时突破底线红线。

如何让环保责任落到实处?归根结底是要让更多企业和群众从绿色发展上尝到甜头。地方政府要综合运用行政、市场、法治、科技等多种手段,持续强化立法、执法、司法和守法,协同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and 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企业可以采用新技术,更新升级设备,从源头上降低污染;普通人更应高频开展绿色骑行、减少使用一次性餐具等,也可为“减排降碳”尽一份力。

当每个人都是生态环境的保护者、建设者,也就会是最终受益者。生态环境之歌需要合力唱好,当工业文明与生态文明同放异彩,我们脚下的土地就会有颜值、有温度、有质感、有活力。

## 时事·聚焦

# 医药领域反腐集中整治哪些问题?

## ——权威部门答记者问

### 针对当前医药领域出现的腐败问题 开展集中整治的重点内容和措施有哪些?

答:此次集中整治的内容重点在六个方面:一是医药领域行政管理部门以权寻租;二是医疗卫生机构内“关键少数”和关键岗位,以及药品、器械、耗材等方面的“带金销售”;三是接受医药领域行政管理部门管理指导的社会组织利用工作便利牟取利益;四是涉及医保基金使用的有关问题;五是医药

生产经营企业在购销领域的不法行为;六是医务人员违反《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通过采取自查自纠、集中整治、总结整改等措施,对医药行业的突出问题,进行全领域、全链条、全覆盖的系统治理,建立完善一系列长效机制,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 集中整治工作部署以来有什么工作进展 下一步工作有什么打算?

答:今年7月初,国家卫生健康委同9部门联合印发了有关文件,聚焦解决当前医药领域腐败的突出问题,以及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全链条中容易产生问题的关键环节,明确了此次集中整治的总体要求、整治内容、工作步骤和工作要求。7月12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0部门召开了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会议,聚焦医药领域生产、供应、销售、使用、报销等重点环节和“关键少数”,对集中整治工作进行了重点部署,各地各部门4000余人参加了会议。7月28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召开了配合开展集中整治工作的视频会议,就聚焦医药领域“关键少数”,加强监督执纪执法,在纪检监察系统内进行了部署。同时,国家卫生健康委在官方网站首页上线了“互联网+”行风评议平台,建立畅通面向社会的沟通渠道。

展自查自纠,处置有关问题,公布多起案例,形成严的基调和氛围,反腐已在医药行业内形成广泛共识,集中整治的各项工作正在稳步开展。

下一步,集中整治工作将根据总体安排,持续推进,加大对工作的指导力度,加大对典型问题处置及通报力度,确保整治工作成效。

### 部分学术会议宣布暂停或延期举办 是否为集中整治的工作要求?

答:我们注意到媒体反映一些学术会议在医药领域反腐的形势下,宣布暂停、延期,但同时我们也了解到一些学术会议正常进行,未受影响。医药行业的学术会议是学术交流、经验分享、促进医药技术进步和创新发展的重要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开展的学术会议和正常医学活动是大力支持、积极鼓励的。需要警惕的是那些无中生有、编造虚假学术会议的名头,进行违法违规利益输送,或者违规将学术会议赞助费私分的不法行为。

### 近期网上出现“阜外医院徐波”等腐败案例 其内容是否属实?

答:我们关注到网上出现的有关信息。经了解,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介入导管室主任徐波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家卫生健康委纪检监察组、山西省长治市监委立案审查调查。目前,该案件尚在办理中。经与办案部门沟通咨询,网传其“利用动手术、进耗材、参与医疗设备采购招

标的机会,收受贿赂高达12亿元”等信息与目前案件调查掌握情况严重不符,为虚假信息。

关于“常州市著名乳腺外科专家朱某某被抓,家里共查出1.5亿”的信息,当地有关部门已通过常州主流媒体针对网络传播的失实信息进行了说明。



新华社发 徐俊作

### 开展集中整治的工作背景 以及目的是什么?

答:医药领域是维护人民群众健康的主阵地,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健康权益。党中央高度重视医药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将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党的十八大以来,医药卫生行业聚焦影响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问题,加快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动医药、医疗、医保持续高水平发展,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

伴随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历史性成就,医药领域行业风气持续向好。但同时,医药领域腐败问题依然存在,特别是近年来查处的一些“关键少数”、关键岗

位人员,利用权力寻租、大肆收受回扣、行贿受贿等案件,严重稀释了医药事业改革发展红利,蚕食了人民群众权益,既掣肘医疗、医保、医药事业改革发展,又影响了行业形象,也危害了医药卫生领域绝大多数人的利益。

为进一步促进医药事业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国家卫生健康委同教育部、公安部等9部门共同启动了为期1年的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医药行业“关键少数”和关键岗位,坚决整治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构建风清气正的行业氛围,为医药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 此次开展集中整治工作的主要原则 有哪些考虑?

答:当前,医药领域腐败问题整治难度不断加大,需要医药购销全链条上涉及的各部门增强工作合力、开展联合治理,需要将系统治理观念贯彻工作始终。因此,本次集中整治明确了三项工作原则:

一是全面覆盖、聚焦重点。此次整治涵盖了医药行业生产、流通、销售、使用、报销的全链条,以及医药领域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医疗卫生机构、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医保基金等全领域,实现医药领域全覆盖。在整治的重点上,聚焦“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尤其是利用医药领域权力寻租、“带金销售”、利益输送等不法行为。

“关键少数”、关键岗位的腐败问题进行重点突破,对重点问题、典型案件进行调查核实、处置处理、通报剖析,形成全国性集中整治医药领域腐败问题的高压态势。坚持线索索查、问题整改、行业治理相结合,健全规章制度、完善治理机制,规范行业监管,注重加强长效机制建设,实现医药领域腐败问题治理系统化、规范化、常态化。

三是统一实施、分级负责。严格落实工作责任,确保集中整治工作的各项任务要求落地见效。在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协作机制的统一领导下,相关职能部门和地方切实承担集中整治的主体责任,分级负责、抓好落实。

根据工作部署,各省份均已建立了地方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协作机制,制订印发地方工作方案,并召开会议进行部署安排。各地有关单位迅速开

# 医药领域腐败

(网络供图)